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HUIDA®惠达

二〇一八年四月

目 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1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4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5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31
关于投资建设惠达卫浴（重庆）智能家居产业基地的议案	32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7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8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4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	5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51
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53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54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5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56
关于 2018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60
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6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9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71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73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类型和届次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

现场会议时间：2018 年 4 月 23 日下午 14:00 时

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黄各庄镇惠达路 7 号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始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3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4 月 23 日 9:15-15:00。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王惠文董事长

（三）会议出席人员

1. 2018 年 4 月 16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合法委托的代理人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人员

二、会议议程

（一）与会人员签到登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提交身份证明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委托授权书等）并领取《表决票》；

（二）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会议出席情况；

（三）董事会秘书宣读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三）审议议案；

1.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 关于投资建设惠达卫浴（重庆）智能家居产业基地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
 11.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薪酬的议案
 12. 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6. 关于 2018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17. 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8.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9.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四）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 （五）记名投票表决（由股东、监事及律师组成的表决统计小组进行统计）；
- （六）与会代表休息（工作人员统计现场投票结果）；
- （七）董事会秘书宣读投票结果和决议；
- （八）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九）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3 日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在本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本次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中介机构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会议期间，请遵守会场秩序，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四、股东到达会场后，请在签到处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持股凭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五、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权数不记入表决数。特殊情况，应经大会工作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数。

六、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本次大会现场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下午 14:00 正式开始，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在会议开始前

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大会秘书处按股东持股数排序发言，股东发言时应向大会报告所持股数和姓名，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大会的主要议题，发言时请简短扼要，每位股东发言限在 5 分钟内，以使其他股东有发言机会。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无关、涉及公司商业秘密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本次股东大会主持人有权要求股东停止发言。

七、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方法请参照本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表决票清点工作由四人参加，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推选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和一名律师组成，负责计票、监票。

九、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其他未尽事项请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一：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宏观层面，2017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比上年增长 6.90%，实现 2011 年以来的首次回升，中国经济稳中向好，经济活力、动力和潜力不断释放，为中国卫浴行业发展带来新机遇。行业层面，住宅装修装饰市场受国内房地产市场影响较大，国内房地产政策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市场定位，坚持房地产调控政策，确保了房地产市场持续稳定，随着国内城镇化及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推进，对卫浴产品的刚性需求量预计仍将保持较高水平。同时，80 后、90 后成为主流消费人群，中产阶层不断扩大带来对品质需求的消费升级，为行业领军品牌带来机遇。

2017 年，公司在 A 股主板成功上市，有利于公司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进入更高速的发展轨道，构建世界领先的“智慧”及“生态”卫浴品牌，实现再次腾飞的宏愿。受董事会委托，我在此做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各位审议。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一）经营情况

2017 年，“惠达”品牌全年新增、翻新专卖店 609 家，其中红星美凯龙、居然之家等连锁卖场新建店面 74 家。公司凭借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销售渠道、品牌建设以及线上线下新零售运营等方面的综合竞争优势，公司在 2017 年度实现了营业收入 27.4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0.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84%。

2017 年末，公司总资产 40.72 亿元，同比增长 23.24%；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为公司 2017 年及以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构筑了良好的基础。

（二）主要工作成效

1、持续打造行业领军品牌形象

公司一贯注重品牌建设和市场推广，实施双品牌战略，已成功运营了“惠达”和“杜菲尼”两大品牌，经过多年发展，已赢得了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美誉度。2017 年公司通过投放辐射力强、客流量大、精准度高的高铁广告、高速路户外广告提升

品牌知名度；通过凤凰卫视权威媒体、35 周年事件营销和媒体传播，网络直播等新媒体形式有效提升了年轻消费者的认知。2017 年，“惠达”品牌第 14 年被世界品牌实验室认可为行业最有价值品牌，品牌价值 177.56 亿元居行业前列。

2、国内零售渠道取得突破，定制、电商与工程渠道表现突出

2017 年，公司专卖店建设取得了较大突破：截止报告期公司 1000m² 以上大店 4 家，另外在建大店 2 家；500m²（含）至 1000m² 以上大店 29 家，含 2017 年新增 9 家，另外在建大店 9 家；300m²（含）至 500m² 大店 185 家，含 2017 年新增 70 家，另外在建大店 24 家。高标准的专卖店建设有效提升了公司品牌在区域的影响力，有助于提升销售。同时，零售终端以多种形式的营销活动不断抢占、扩大市场份额，特别是 8 月 19 日公司以建厂 35 周年庆典为契机，举办全国大型促销活动，将 8 月 19 日打造成“惠达品牌日”。

公司定制业务突飞猛进，定制淋浴房销售同比增长 99.82%，2017 年专卖店上样同比增长 147%。

公司创新“无边界购物”电商模式，全年销量取得高速增长。其中，2017 年天猫双 11 成交额同比增长 144%，荣登天猫双 11 卫浴品牌销量总榜前列；卫浴行业高端品类智能马桶 ET3 定金支付件数以 8546 台的销量，成为双十一单日销量最高的智能马桶产品，再次蝉联行业第一。

公司工程战略开发取得新进展，除碧桂园外，2017 年与龙湖地产、保利地产开展了业务合作。

3、整体卫浴获国家部委认可

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公司在装配式建筑产业化中走出了一条具有惠达特色的道路。当前公司相关科研、生产系统基本形成，经过资源整合和前期实验已经具备了实施装配式建筑产业化的条件。

2017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发布《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认定第一批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和产业基地的函》（建办科函【2017】771 号），认定本公司为第一批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的企业之一。在国家大力倡导发展装配式建筑，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大背景下，此次认定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自主研发实力和市场影响力，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增强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市场拓展开辟更广阔的空间。

4、紧跟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持续拓展国际市场业务

在国际市场，公司已形成覆盖全球主要市场的销售网络，在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以自主品牌运营，并在巴基斯坦、斯里兰卡、乌克兰和孟加拉，马来西亚、印度等近 40 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进行品牌输出、产品销售、服务支持。

2017 年在国际需求疲软的市场环境下，公司国际业务紧跟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公司境外收入 1.22 亿美元，同比增长 14.64%。柔光釉面砖、独立浴缸等一批新产品推向国际市场，提高了竞争力和影响力；与澳大利亚 CAROMA 等一批重点项目已达成合作。未来，公司将继续实施国际化战略，加大自主品牌的出口，扩大品牌的国际影响力；整合全球卫浴研发、设计、渠道等相关资源，打造知名国际品牌。

5、技术创新加速，创新产品市场高认可

公司拥有较强的创意设计和产品开发能力，以高技术含量的制造能力为基础。2017 年加大自主创新力度，推广新技术，不断提升生产技术水平。其中，“精陶质卫生陶瓷产品产业化”项目列入 2017 年度河北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属河北省政府重点支持的高性能新材料产业。

面对复杂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通过创新产品不断提升品牌的行业影响力与自身定价能力。2017 年，公司深入研究消费需求，发挥自身创意设计与研发优势，大幅度推出创新产品，新品销售量同比增长 39.38%。多款新产品荣获国内外设计奖项，其中，HDE5001T 智能马桶荣获德国绿色产品奖、中国红棉奖、红星奖，HDC6280 座便器、HDN1329XH 厨房龙头等产品分别获得中国红棉奖、红星奖。

6、布局高端产能，提质增效

2017 年 8 月，公司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格米特”）合资成立惠米科技，是公司在智能卫浴领域又一大战略举措。麦格米特是一家以电力电子及工业控制技术为核心的龙头企业，是行业一流的电气控制方案提供者，本公司与其双方的强强联合，被业界广泛看好。首期将建设年产 50 万套智能产品的合资工厂，预计 2018 年 3 月份投产。惠米科技的成立，为本公司持续巩固国内在这一领域的领军品牌奠定了基础。

2017 年，公司加大生产设施、设备的研发和投入力度，在提高生产的自动化水平、保障产品质量的同时，通过规模效应的提升，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公司年产 280 万件卫生陶瓷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启动，新上 2.2 米纸板

生产线取代 1.8 米纸板生产线，即将进入设备安装阶段。完成建筑面积 18512 平米的高架库建设，新增仓储容量 13000 个货位，提升了物流管理水平，更好的满足市场需求。2#线坐便器立体存储、机器人修坯项目，浴缸厂机器人自动焊接缸架设备、塑料厂配件自动化组装等一批机械化改造提效项目成功应用。

2017 年 12 月，公司与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签订了《项目投资意向书》，公司拟投资 15 亿元在荣昌区建设惠达卫浴智能家居产业园（重庆），该项目拟建设装配式住宅产品生产线、智能卫浴产品生产线和浴室柜产品生产线等。

7、持续变革，精细化管理提升效益

2017 年，公司成立了供应链管理中心，以强化信息化建设为切入点，对公司的销售管理、生产计划管理、采购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生产制造管理、财务管理、技术研发管理、品质管理等进行全方位梳理，引进人才，优化架构、职能和管理流程，使各项管理达到精细化、国际化标准，以实现公司整个管理体系的再造，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跨行业、跨区域引进优秀管理人才、销售人才，推动管理人员职业化进程。对全员实施 KPI，通过明确的绩效考核目标，落实绩效考评任务，确保完成年度经营指标。团队建设取得良好效果，公司凝聚力进一步提升。以用户需求为导向，致力于为用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及服务，致力于以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8、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国家标准的制定或修改

公司作为卫浴行业的领先企业，先后参与了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材行业标准——《面盆水嘴》（JC/T758-2008）、《坐便器坐圈和盖》（JC/T764-2008）、《卫生陶瓷包装》（JC/T694-2008）、《淋盆及淋浴水嘴》（JC/T760-2008）的制定；参与了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卫生陶瓷》（GB/T6952-2015）、《卫生洁具便器用重力式冲水装置及洁具机架》（GB26730-2011）、《建筑卫生陶瓷分类及术语》（GB/T9195-2011）、《卫生间配套设备》（GB/T12956-2008）、《卫生洁具便器用压力冲水装置》（GB/T26750-2011）、《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5501-2010）、《坐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5502-2017）的制定；参与了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建筑卫生陶瓷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

(GB21252-2007) 的制定。未来, 公司还将继续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国家标准的制定或修改, 从而提升公司的技术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

二、报告期内的工作情况

(一) 依法认真履职, 完善决策机制

2017 年度,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持续规范公司治理, 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维护股东利益, 积极有效地发挥董事会的作用。2017 年度, 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8 次。会议内容和决议主要包括: 及时审议批准公司各项定期报告, 审议批准上市公司各项管理及内控制度, 审议批准募集资金置换及使用, 审议聘任高管, 审议使用限制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内容。具体请见附表 1。

(二) 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17 年期间, 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 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 接受监事会的监督, 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对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所形成的决议, 具体执行情况见附表 2。

(三)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履行职责,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有效执行, 公司治理机制有效发挥作用; 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职, 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03 月 03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308 号文《关于核准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 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104.0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27 元, 股款以人民币缴足, 共计人民币 942,700,800.00 元, 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117,277,900.00 元后, 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825,422,900.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03 月 28 日到位, 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职业字[2017]9938 号验资报告。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和使用。

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目前，我国卫浴市场按照消费者的购买偏好可分为高端市场、中端市场和低端市场。在中高端市场领域，消费者属于中高收入阶层，注重品牌附加值和产品设计，对价格敏感度不强，且受品牌壁垒、技术壁垒以及资金壁垒的影响，竞争对手相对较少，竞争环境相对宽松，企业之间的竞争主要是品牌和销售渠道的竞争。在低档市场领域，生产企业众多，且大部分属于中小企业，行业集中度不高，产品同质化严重，竞争主要集中在产品的价格和质量方面。

以东陶和科勒等为代表的世界卫浴行业的龙头企业通过在中国成立生产工厂、办事处等方式，凭借成熟的商业模式和本土化的发展策略，依靠先发优势，在中国卫浴产品的高端市场占有较大份额。

以惠达、箭牌等为代表的全国性本土卫浴品牌通过持续的研究开发、自主创新和品牌经营，市场竞争能力逐渐提高，在稳固大众消费市场的同时，产品线逐渐向星级酒店、商务会所、高档住宅等高端市场扩张。同时，以惠达为代表的少数本土企业通过海外销售渠道积极拓展自有品牌，开始了本土卫浴品牌国际化发展的征程。目前卫浴行业的总体竞争格局有如下几个特点：

1、市场集中度整体仍处于较低水平,但呈现市场加速洗牌的趋势

伴随着中国卫浴行业几十年的快速发展，我国已发展成为卫浴产品的制造大国，但由于行业进入门槛不高、初期投资少，业内企业大部分是中小型企业，规模普遍较小，致使整个卫浴行业市场集中度处于较低水平。

但随着产业集中化和资本的渗透以及环保压力，业内领先企业的市场份额将继续扩大，并通过转型、升级、整合等战略举措，推动企业进入更为规范和规模化发展轨道，给中小品牌企业留下的生存空间和利润空间将越来越小，一批综合实力较弱的中小企业倒闭，品牌淘汰现象会加速出现。中国卫浴行业将会出现强者恒强、

弱者更弱的趋势，品牌集中度将进一步加强。

2、卫浴产品同质化严重、缺乏创新

由于国内大部分卫浴企业为实力较为薄弱的中小型企业，在原材料、工艺、技术、设计、包装，甚至在终端陈列、导购、推广等方面不具有竞争优势，导致了行业同质化严重，产品的附加值和品牌价值不高，利润水平较低，影响了企业进一步可持续发展。

目前，具有品牌、渠道和规模优势的卫浴企业主要竞争于中高端市场，这些企业能够更为准确的进行市场定位，更好地满足消费者多样化和个性化的需求，因此成长迅速，市场发展空间巨大。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卫浴品质的要求也逐渐提高。未来，品牌、质量、营销和服务等非价格竞争因素在中高档产品竞争中的重要性将逐渐显现，且部分优势企业也在拓展中低端市场的产品线，双重打压的竞争态势将迫使部分没有竞争优势的企业退出卫生洁具行业。“强强联合、强弱整合”将会成为未来行业重组的必然之路。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愿景是追求卓越，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一流卫浴产品生产经营企业，在为股东创造财富的同时，致力于为人类提供更舒适、更健康、更时尚的家居卫浴环境。

“整体”、“智慧”和“生态”是公司布局全球市场的战略导向，未来公司将在这三个领域全面发力。

1、整体化

惠达是卫浴行业首批国家装配式建筑基地企业。装配式建筑主要通过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一体化装修、信息化管理、智能化应用等来提高建筑品质，提升居住的健康舒适环境。对于国家构建生态文明起到了重要作用。未来很长时期，装配式建筑都将保持高速增长，这将有利于公司形成优势产品，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增强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市场拓展开辟更广阔的空间。

2、智能化

智能化包括制造的智能化和产品的智能化。

生产智能化通过改进生产技术，提升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和品质，降低生产成本。产品智能化则是指除了智能卫浴产品外，还要开发智能家居，未来将实

现和人工智能、大数据与物联网的对接。

为此,2017 年 8 月,公司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惠米科技,致力于在智能家居领域深耕细作。惠米科技的首期年产 50 万套智能马桶工厂,已在 2018 年 3 月份试产,并计划于 2018 年 4 月正式投产。

3、生态化

公司是最早参与厕所革命的企业之一,并率先提出千县万镇厕所革命计划。与国内外生态厕所研究机构、专家建立了密切联系。2018 年公司将参与编辑出版国内首部《中国厕所革命发展报告》白皮书,主办厕所革命国际论坛,以此为基础,参与制定厕所革命技术标准,开发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生态厕所系统,探索太阳能、风能等清洁能源与卫生空间产品的结合可能性。成为从厕所革命到卫浴革命的引领者。

(三) 公司经营规划

公司将继续巩固和加强在产品研发、管理信息化、营销网络、制造规模等方面的竞争实力。

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品牌的市场知名度将进一步提升,渠道网络将得以大幅度深化和拓展,公司的产品设计和研发能力将实现更高水平的突破,管理信息化水平的提高也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公司产能规模进一步扩大的同时制造能力也将随着生产自动化水平的大幅提高而显著加强。

公司将立足优势产品,在巩固和发展卫生陶瓷产品业务的同时,实施集中多元化发展策略,进一步加大对陶瓷砖、浴室柜和五金洁具的市场开拓力度和运营支持;公司在大力开拓国内中高端卫浴产品市场的同时,将谋求对海外市场的进一步开发和拓展。具体措施如下:

1、继续加大设计研发投入

在产品的设计研发方面,本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对消费市场进行长期跟踪调研,在深入研究各类人群的消费特点和产品偏好的基础上,适时推出符合市场消费潮流的创新产品。本公司将加大设计研发所需的基础性投资和设计研发费用支出,升级公司现有设计研发体系,其职能主要包括:前期市场调研及分析、制定符合公司品牌定位及产品战略的设计路线、设计研发符合消费潮流且具有科技领先性的新产品、维护和改进公司原有的代表性产品、研发适合公司生产的新型制造工艺和制

造技术、与国内外优秀设计师和知名院校开展相关合作等。

公司计划通过引进人才并激励现有研发团队、加大设计研发资金投入等手段，实现公司设计研发体系在更高水平上的新突破，打造一支具有国际一流产品设计研发实力的人才队伍，进一步提高产品附加值的同时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

2、加强市场渠道建设

本公司将加大投入进一步巩固和拓展市场销售渠道。优化以经销商为核心的线下销售渠道，同时加大网络营销等新兴渠道的开拓力度；深入开发现有市场潜力并积极开拓新兴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营销网络的渗透力度和市场覆盖率。公司将致力于打造覆盖全国、深度与广度并重经销商网络体系。

另外，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经销商体系的管理和支持力度。一方面，通过“统一策划、统一管理、统一形象”，增强经销商销售活动的整体性和一致性，发挥联合营销的优势，提高销售业绩；另一方面，通过公司指导和组织学习，不断提升经销商的经营管理水平，在业务运营、服务水平提升等方面实现经销商与公司的共同进步，促进经销商体系的良性发展。

2018 年本公司将投入人才和资金进一步加大市场渠道的建设力度，经销商和经销商专卖店数量将保持合理的增长速度，持续开拓国内新兴渠道，加强与海外核心市场经销商的合作力度，以实现公司总体业务收入的快速增长。

3、注重品牌建设

公司实施双品牌战略，已成功运营了“惠达”和“杜菲尼”两大品牌，经过多年发展，已赢得了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美誉度。

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品牌形象，未来将加大品牌建设投入力度：计划继续在销售潜力大、市场空间广阔的区域增加广告投放；在机场、高铁等辐射力强、客流量大的场所投放户外广告；提高对经销商在店面设计装修、广告投放以及品牌营销活动等方面的支持和补贴标准；在核心销售区域建立高标准的卫浴家居产品体验馆，为消费大众及重要客户提供一个充分体验惠达产品的平台，在为其提供全方位产品体验的同时，宣传惠达产品理念，全面提升品牌影响力。

4、产能扩充计划

本公司计划加大生产设施、设备的研发和投入力度，拟在重庆荣昌建设卫生陶瓷生产线，并对现有浴缸浴房生产线进行优化升级改造。在提高卫浴产品生产的自

动化水平、保障产品质量的同时，通过规模效应的提升，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另外，根据未来市场需求情况及公司产能利用状况，公司将适度选择质量稳定可靠、市场信用状况良好的优质 OEM 厂商生产部分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的卫浴配套产品，从而优化公司的产能结构，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率，实现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

5、人才培养计划

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本公司不断完善用人制度，遵循优化结构与提高效率相结合的原则，持续提高公司用人制度的开放性与科学性。公司将持续加强对管理人员和员工的培训，积极招聘高素质人才，为公司的规模发展、高效运营提供充足的人力资源保障。

（1）引进高素质人才。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经营水平的提升，公司计划持续引进优秀的研发、营销及管理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营销及管理水平，优化人员结构，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

（2）公司将致力于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引进先进的人力资源管理方法。对企业经营发展需求、人才招聘趋势、企业人才状况进行科学预测、评估，制定企业总体及中高层人力资源规划，指导人力资源配置。建立用人制度科学化、用人机制市场化、用人形式多样化、用人管理规范化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3）建立完善的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公司推行任务目标制的绩效考核体系，对不同岗位、不同部门，根据工作性质设定不同的考核标准，并建立与绩效挂钩的薪酬体系，奖罚并举，建立有序的竞争、激励和淘汰机制。

6、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张计划

公司目前暂无具体的收购兼并计划，但随着公司经营能力的提高，资本实力的增强和营销区域的拓展，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本着对股东负责及对公司发展有利的原则，选择恰当的时机收购国内同行业企业或跨区域建设生产线，进一步降低运输成本，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竞争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受房地产等相关行业影响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房地产市场发展迅速，各地房价均有较大涨幅，国家陆续出台一系列包括土地、信贷、税收等在内的宏观调控政策，持续对房地产市场予以调控，有

效抑制了房地产市场的过热增长。随着调控政策逐渐生效，房地产市场供需矛盾得到缓解，行业增速回归理性。2014 年开始，中央政策更趋稳健，更关注民生保障和顶层制度设计，由单一抑制房价转变为促进房地产行业稳步发展，房地产市场行政调控政策相继放松，同时推出房贷、税费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在政策推动下，房地产行业 2015 年以来总体呈现健康发展的趋势。

公司具备良好的品牌效应、健全的营销渠道和高效的管理模式，并通过海外市场销售分散部分风险，但是政府对房地产行业未来调控方向及调控手段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可能会对消费者的购房需求产生一定的抑制，从而影响公司卫浴产品的销售。

2、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我国卫浴行业发展迅速，生产企业数量不断增加，并涌现出一批生产规模大、设计能力强、管理水平高的卫浴企业。行业竞争水平也从初期的简单价格竞争模式升级到以品牌、渠道、服务及规模等因素为核心的综合竞争模式。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行业平均利润率可能出现下滑。因此本公司未来可能面临行业竞争加剧的情况，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导致利润下滑。

另一方面，我国卫浴行业生产企业众多，虽然近几年出现了市场份额逐渐向优势品牌集中的趋势，但整体市场集中度仍然处于较低水平，中小型企业在全行业中所占比例较高。为了维持生存和发展，不排除部分竞争力较弱的企业通过以次充好，甚至冒充名牌产品等恶性竞争手段来销售产品，获取市场份额，这将对整个卫浴行业和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3、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远销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出口贸易中公司采取的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和欧元。公司出口业务是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人民币对国际主要货币汇率的波动将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公司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4、环保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先后取得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制定了完善的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和噪声等污染源和污染物，公司采取了严格的控制和治理措施，各项措施均符合国家和地方

的环境保护标准。但随着我国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国家对环境保护工作的日益重视，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部门可能制定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公司将因此面临环保标准提高、环保投入增加的风险。

5、反倾销风险

随着我国卫浴行业的迅猛发展，中国卫浴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与日俱增。中国卫浴产品出口竞争力强，同等品质条件下往往价格较低，面对中国产品的压力和挑战，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欧盟、巴基斯坦、巴西、印度等国家和地区对中国出口的卫浴产品进行反倾销调查和诉讼日趋常态化。因此，公司面临因国外反倾销政策变化导致外销受阻从而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6、对外投资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达丰焦化 40%的股权，该项投资账面价值为 455,516,872.11 元。煤焦化企业受宏观经济及行业周期性影响较大，市场仍存在波动的可能，达丰焦化存在盈利下滑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

7、海外诉讼风险

艾尔斯及 Ayers Bath 与美商富凯之间存在相关诉讼，但公司对美商富凯的销售未受到上述诉讼的影响，双方合作关系依旧较为稳定；同时由于多年来在产品质量及交付能力上的良好表现，公司已经获得了美商富凯在美国和加拿大市场主要终端客户的充分认可，建立了良好的美誉度。但即便如此，仍然不能排除上述诉讼可能会影响公司与美商富凯之间未来的业务合作，从而给公司在美国和加拿大市场的销售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1: 2017 年召开的董事会会议情况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形式	会议议案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 年 2 月 16 日	现场会议	1	《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算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8	《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28 日	现场会议	1	《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7 年 5 月 8 日	现场会议	1	《关于聘请王佳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	《关于聘请殷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7 年 5 月 19 日	现场会议	1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25 日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制定<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议案》
				20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2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22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2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5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6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7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8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9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	《关于修订<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的议案》
				31	《关于修订<远期结售汇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32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33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7 年 10 月 18 日	现场会议	1	《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2	《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的议案》
7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7 年 10 月 27 日	现场会议	1	《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8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7 年 12 月 13 日	现场会议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附件 2: 2017 年召开的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形式	会议议案	
1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8 日	现场会议	1	《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算的议案》
2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9 月 12 日	现场+网络投票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议案二：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地履行监督职能，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促进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就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8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监事 3 人，参会监事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 3 人，参会监事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 3 人，参会监事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 3 人，参会监事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五）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监事 3 人，参会监事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六）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监事 3 人，参会监事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2. 《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的议案》。

（七）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监事 3 人，参会监事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八）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监事 3 人，参会监事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有关事项意见

监事会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董事会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全面监督，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取得工作成绩给予充分肯定。

（一）依法运作情况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运作情况，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运作规范，议事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忠于职守、勤勉尽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

《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情况

2017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公司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财务运作正常。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主要是双方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的经营行为。这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经营和主营业务的发展具有积极作用，公司与各关联方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情况

2017 年度，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08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5 日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7,104 万股，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825,422,900.00 元。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017 年，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围绕公司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勤勉负责的态度，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经营决策程序、财务情况、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全面监督，切实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不断促进公司规范治理与运行，推动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三：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完成对公司 2017 年度的审计工作，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按预定时间编制完成《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经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四：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审计，并由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如下，请予审议。

第一部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接受公司董事会委托，由财务部根据2017年度的核算数据，对2017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编制决算报告，具体数据详见下表：

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2,748,201,453	2,277,472,867	20.67%
净利润	254,151,540	236,093,206	7.65%
资产合计	4,072,128,376	3,304,302,359	23.24%
负债合计	927,855,493	1,211,200,077	-23.39%
股东权益合计	3,144,272,883	2,093,102,282	50.22%

注：以上财务数据均为合并报表数据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 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同比变动比率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5,075,797	314,765,484	-22.14%
应收票据	45,297,690	26,081,835	73.68%
应收账款	411,370,786	380,189,454	8.20%
预付款项	81,762,256	44,163,374	85.14%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同比变动比率
其他应收款	4,529,827	11,116,593	-59.25%
存货	695,566,427	658,423,551	5.64%
其他流动资产	783,873,187	123,644,607	533.97%
流动资产合计	2,267,475,972	1,558,384,897	45.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50,000	1,250,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460,389,230	399,014,239	15.38%
固定资产	1,013,082,119	1,071,724,427	-5.47%
在建工程	75,533,845	9,429,189	701.06%
无形资产	185,611,377	198,426,264	-6.46%
长期待摊费用	7,249,773	9,560,237	-2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764,272	35,859,569	-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771,789	20,653,539	29.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4,652,404	1,745,917,462	3.36%
资产总计	4,072,128,376	3,304,302,359	23.24%

注：以上财务数据均为合并报表数据

（二）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同比变动比率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0,000,000	500,000,000	-56.00%
应付账款	302,275,555	226,459,776	33.48%
预收款项	37,634,451	31,589,746	19.14%
应付职工薪酬	134,225,497	138,718,377	-3.24%
应交税费	30,684,449	31,224,212	-1.73%
应付股利		80,140,773	-100.00%
其他应付款	49,421,140	40,886,543	20.87%
流动负债合计	774,241,091	1,049,019,427	-26.19%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2,444,003	2,444,003	0.00%
递延收益	151,170,398	159,736,647	-5.3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614,401	162,180,651	-5.28%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同比变动比率
负债合计	927,855,493	1,211,200,077	-23.39%

注：以上财务数据均为合并报表数据

（三）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同比变动比率
股东权益			
股本	284,151,111	213,111,111	33.33%
资本公积	1,005,024,986	242,741,969	314.03%
其他综合收益		28,157	-100.00%
专项储备	10,481,834	10,332,580	1.44%
盈余公积	118,550,908	96,845,080	22.41%
未分配利润	1,576,927,577	1,372,005,618	14.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995,136,416	1,935,064,516	54.78%
少数股东权益	149,136,467	158,037,766	-5.63%

注：以上财务数据均为合并报表数据

（四）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幅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48,201,453	2,277,472,867	20.67%
二、营业总成本	2,536,509,892	2,104,466,810	20.53%
其中：营业成本	1,984,015,456	1,649,600,837	20.27%
税金及附加	48,229,423	37,145,608	29.84%
销售费用	230,251,428	176,871,414	30.18%
管理费用	214,309,226	207,591,753	3.24%
财务费用	26,881,379	21,768,852	23.49%
资产减值损失	32,822,980	11,488,346	185.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69,299,264	61,063,048	13.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625,649	59,802,222	3.05%
资产处置收益	66,319	1,320,352	-94.98%
其他收益	12,502,849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幅度
三、营业利润	293,559,993	235,389,457	24.71%
加：营业外收入	3,472,976	40,043,234	-91.33%
减：营业外支出	136,202	166,186	-18.04%
四、利润总额	296,896,768	275,266,504	7.86%
减：所得税费用	42,745,228	39,173,298	9.12%
五、净利润	254,151,540	236,093,206	7.6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54,151,540	236,093,206	7.65%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7,523,753	25,946,498	6.08%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627,786	210,146,709	7.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157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157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4,123,383	236,093,206	7.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6,599,630	210,146,709	7.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23,753	25,946,498	6.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5	0.99	-14.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5	0.99	-14.14%

注：以上财务数据均为合并报表数据

以上数据详见公司2017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第二部分：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方案是以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为基础，以“防风险、求生存，抓机遇、谋发展”为思路，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市场、投资环境、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参考公司近年来的经营业绩及现时的经营能力；根据公司2018年经营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制度，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秉着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而成。

二、基本假设

- 1、预算期内公司的法律、法规、政策及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2、按现行的国家主要税率、汇率及银行信贷利率；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5、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市场价格、供求关系无重大变化；
- 6、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运营；
- 7、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不可预测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预算编制依据

- 1、公司 2018 年销售目标：公司预计 2018 年度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35.5 亿元。
- 2、2018 年度期间费用依据 2017 年度实际支出情况及 2018 年度业务量的增减变化情况进行预算。

四、利润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营业收入	3,565,608,53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552,568,539
其他业务收入	13,039,992
二、营业成本	2,661,083,78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655,043,787
其他业务成本	6,039,9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60,974,391
销售费用	338,916,386
管理费用	204,870,537
财务费用	14,173,242
减：资产减值损失	6,360,000
投资收益	11,662,000
三、营业利润	290,892,192
加：营业外收入	1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四、利润总额	305,892,192
减：所得税费用	53,565,130
五、净利润	252,327,062

预算依据：营业收入依据公司销售部门预测的2018年产品销售计划；营业成

本、营业税金及附加依据公司2017年度成本率、费用率测算；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变动费用）依据公司2017年度费用率，及适当相关费用的变动测算；财务费用根据公司贷款对财务费用产生的影响作了适当考虑；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测算。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五：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226,627,786.38 元，减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1,705,827.9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372,005,618.16，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未分配利润合计人民币 1,576,927,576.55 元。

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重大资金安排、未来成长需要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惠文先生、董化忠先生、王彦庆先生和王彦伟先生提出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284,151,1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85,245,333.3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85,245,33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份增加至 369,396,444 股。公司董事会审议本预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六：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惠达卫浴（重庆）智能家居产业基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进一步促进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智能家居产业的升级，积极推进公司战略布局，公司拟在重庆市荣昌区投资建设惠达卫浴（重庆）智能家居产业基地。2017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与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荣昌区政府”）签署了《项目投资意向书》。2018 年 1 月 21 日，公司与荣昌区政府签订了正式的《项目协议书》，公司拟投资 15 亿元在荣昌区建设惠达卫浴（重庆）智能家居产业基地，主要建设装配式住宅产品生产线、智能卫浴产品生产线和浴室柜产品生产线等。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惠达卫浴（重庆）智能家居产业基地的议案》。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或其他利益安排，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对手介绍

名称：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

性质：政府部门

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荣昌区政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项目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签订主体

甲方：重庆市荣昌区人民政府

乙方：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要内容

1、合作模式及合作期限

本建设项目由乙方在重庆市荣昌区新注册的法人企业(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具体运作,从正式设立日期起经营期限不低于 10 年。项目公司享有本协议约定的乙方的全部民事权利和承担本协议约定的全部民事义务,若项目公司不能承担本协议约定的全部民事义务,则由本协议的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2、项目用地情况

乙方依法通过土地公开出让程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使用年限为伍拾年。甲方拟供给乙方项目用地位于重庆荣昌高新区广富园内,总面积约 748 亩(含道路、绿化等公摊面积),项目用地采取统一规划,分三期出让的方式供地,其中一期供地约 300 亩,二期供地约 210 亩,三期供地约 238 亩;具体位置及面积最终以甲方国土、规划部门提供的项目用地红线图为准。

本协议签订后,甲方须立即启动一期用地和二期用地的征地拆迁相关工作,并于 2018 年 5 月底前完成一期用地土地公开出让程序,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将一期用地约 300 亩交给乙方使用。二期用地约 210 亩甲方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依法公开出让给乙方使用。三期用地约 238 亩甲方在乙方付清第二期土地出让款时启动征地拆迁相关工作,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依法公开出让给乙方使用。

甲方负责处理用地中的有关征地拆迁补偿问题,并指派专人协助乙方办理项目建设的有关手续。

甲方负责项目用地红线外的水、电、气、道路、排污管道及场地平整等五通一平(包括通讯及广播电视线路),并接至该项目用地红线边缘供乙方搭接。

3、土地价款及支付

国有土地出让价:一期、二期和三期国有土地出让价均为 8.2 万元/亩(国有土地出让价款含铁路建设基金、基础设施建设分摊费)。

付款方式:在甲方对乙方项目用地分三期进行公开出让时,乙方按照土地公开出让程序付清土地款到甲方指定账户。

4、项目建设

本协议签订履约后,甲方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将一期项目用地约 300 亩交给乙方使用,乙方在收到接地通知后 7 日内与甲方签定《土地交接确认书》。

乙方一期项目用地须于甲方交地后 3 个月内正式动工,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项目全部建成投产;第二期用地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项目全部建成投产;第

三期用地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项目全部建成投产。

乙方项目建筑容积率按照不低于重庆市规划局 2017 年 12 月 1 日发布的《重庆市工业用地规划导则》执行，厂房和生产性配套用房按甲方规划建设部门审批为准；乙方必须按照基本建设程序自费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建性详细规划、施工图设计和环评等；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开工和改变甲方用地性质、经济技术指标、用地范围。

甲方按照法定程序对该项目用地进行土地公开出让，在乙方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协助乙方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5、要素保障

为支持乙方项目发展，本项目天然气价格由甲方负责协调相关供气公司按 1.75 元/方执行。今后若遇政策调整，本项目亦享有最优惠气价。

甲方协助乙方与相关供电公司签订供电合同，并监督双方按照约定内容履行合同，确保按质按量稳定供用电，工业用电价格按国家电网核定的优惠价格执行。

乙方建设项目须依法建设、生产、经营，符合甲方产业发展政策，符合安全生产和环保等相关规定要求，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建设程序建设。生产中必须遵守国家 and 相关部门对该行业各类技术指标的要求，不能从事对相邻环境有污染的工艺。

6、协议生效及终止

本协议签定后需通过乙方的内部审议程序后方能生效，本协议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乙方将本协议履约保证金柒佰肆拾捌万元整（小写：748.00 万元）汇入甲方指定账户。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期限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履约保证金在乙方项目开工建设后 10 日内不计息退还给乙方。

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期限足额缴清所有国有土地出让价款，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归甲方所有。本协议履约结束后，自行终止。

7、违约责任

在乙方项目竣工投产时，甲方未按照规划完成项目周边主干道建设，或未将排污排水管道、生产生活用水、电、气建设至公共接口，每延迟一月应按照收取的该宗国有土地出让价款总额的 0.1% 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期限动工建设，延期超过 6 个月，甲方可将已供地块按照实际供地价格予以收回，乙方交纳的项目保证金不予退还；若乙方未按容积率和规划设计要求在约定时间内全部建成，只建设了部份厂房，甲方按照约定的容积率要求计算乙方应占地面积，剩余土地由甲方无偿收回。

三、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存在的风险

项目的风险系智能卫浴行业、装配式建筑产业以及浴室家具行业发展前景不达预期。

应对措施：坚持加大研发力度，建设一流的研发团队，同时通过智能生产模式以及专业化的管理，保障持续的市场应变及适应能力，积极应对智能卫浴市场、装配式建筑产业及浴室家具产业快速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机遇和挑战。

2、对公司的影响

自设立以来，公司品牌定位于中高端消费市场，随着消费者的需求不断升级，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持续深入，智能卫浴的市场需求及浴室柜的品质化需求将呈现上升趋势，市场空间较大；装配式建筑是世界性的大潮流和大趋势，公司的整体卫浴产品是装配式住宅的核心内装部品，因此建设惠达卫浴（重庆）智能家居产业基地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本次拟投资的项目位于重庆市荣昌区，该地区交通网络发达、当地陶瓷生产历史悠久、专业人才充足、原材料丰富，具有得天独厚的陶瓷生产优势。如果本项目最终实施，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布局和市场拓展，优化核心竞争力，实现新的利润增长点，使公司的主营业务得到进一步巩固发展，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助力。

四、风险提示

1、本协议需通过公司的内部审批程序后方可生效，最终合作事宜仍存在不确定性；

2、本项目主体工程红线内施工用地有待政府拆迁征收，存在项目实施时间表可能受到拆迁进度影响的风险；

3、该项目尚需进行备案等前置审批程序，能否获得审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

性；项目尚需取得相关土地使用权，如未取得土地使用权，将影响本项目的后续进展；

4、该项目尚处于筹备期，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后续投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七：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是公司 2017 年公司聘任的外部审计机构，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公司认为天职国际在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勤勉尽责，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顺利地完成了公司各项专项审计及财务报表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时考虑到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完整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另行商定。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八：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8 年 3 月 30 日，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相关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投票表决并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张双才、彭雪峰和缪斌就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18 年预计与关联方的交易是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17 年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17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唐山达丰焦化有限公司	45,000,000.00	32,706,102.22	安装节能设备
	唐山市冀东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312,985.25	安装节能设备
	唐山贺祥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907,710.77	部分设备采购延期
	唐山贺祥铝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3,501,876.92	/
	唐山市丰南区宜家木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8,365,642.42	/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唐山达丰焦化有限公司	150,000.00	960,345.03	/
	唐山市丰南区宜家木业有限公司	1,035,000.00	1,065,036.02	/
	唐山贺祥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1,415,579.89	/
	唐山贺祥铝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16,890.59	/
	HUIDA SANITARY WARE(M)SDN.BHD	12,000,000.00	8,839,103.35	/

(三) 2018 年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2018 年预计金额	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唐山达丰焦化有限公司	40,000,000.00	7,715,176.22	32,706,102.22	/
	唐山市冀东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7,000,000.00	1,044,170.50	5,312,985.25	/
	唐山贺祥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	4,907,710.77	募投项目采购
	唐山贺祥铝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01,200.00	13,501,876.92	产能增加
	唐山市丰南区宜家木业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388,109.77	28,365,642.42	销售预算增长致采购量增加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唐山达丰焦化有限公司	1,000,000.00	904,155.22	960,345.03	
	唐山市丰南区宜家木业有限公司	1,550,000.00	140,281.31	1,065,036.02	
	唐山贺祥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13,562.32	1,415,579.89	17 年销售旧设备所致
	唐山贺祥铝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16,901.71	16,890.59	
	HUIDA SANITARY WARE(M)SDN.BHD	35,000,000.00	5,141,654.89	8,839,103.35	18 年工程项目增加

二、关联人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 唐山贺祥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 关联人介绍

公司名称：唐山贺祥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赵祥启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丰南区大新庄镇大岭子村

注册资本：3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9 年 01 月 21 日

主营业务：陶瓷、选煤、冶金、烟草机械制造（涉及许可项目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普货运输（危货除外）。

2. 关联关系说明

该公司持有惠达卫浴控股子公司唐山惠达(集团)洁具有限公司 40%的股权。

(二) 唐山贺祥锆业有限公司

1. 关联人介绍

公司名称：唐山贺祥锆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赵祥启

企业类型：其他责任公司

注册地：丰南区大新庄镇大岭子村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24 日

主营业务：陶瓷釉料，超细粉及熔块，硅酸锆的生产销售（排污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原辅料进口业务（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 关联关系说明

为唐山贺祥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祥启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 唐山市丰南区宜家木业有限公司

1. 关联人介绍

公司名称：唐山市丰南区宜家木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贵志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丰南区黄各庄镇惠达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01 月 18 日

主营业务：各种家俱、木器品制造、木箱加工；本企业生产及配套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 关联关系说明

该公司为王贵志所控制的公司，王贵志持有惠达卫浴控股子公司时尚家具 40%的股权。

（四）唐山达丰焦化有限公司

1. 关联人介绍

公司名称：唐山达丰焦化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付广华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唐山市丰南区黄各庄镇二村南丰碱路高速路西侧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4 年 02 月 27 日

主营业务：生产焦炭、焦油、硫磺、硫铵、粗苯、煤气，销售本公司产品（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10 月 16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参股持有该公司 40%的股权。

（五）唐山市冀东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1. 关联人介绍

公司名称：唐山市冀东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龙长河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唐山开平区普光路 25 号

注册资本：6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9 年 07 月 19 日

主营业务：天然气输配、销售（仅限城市天然气）。

2.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参股持有该公司 30%的股权。

（六）HUIDA SANITARY WARE(M)SDN.BHD

1. 关联人介绍

公司名称：HUIDA SANITARY WARE(M)SDN.BHD

注册地：Suite 1212, 12 Floor Plaza Permata, No.6 Jalan Kampar, 50400 Kuala Lumpur.

已发行股份：80 万股，每股 1 林吉特

成立日期：2014 年 9 月 2 日

经营范围：批发销售卫浴、家具、建材等产品。

2.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参股持有该公司 29%的股权。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长期合作，履约能力强，向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支付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很小。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2017 年度关联采购、销售计划依据本公司的经营及生产计划编制；租赁计划依据已签订的租赁协议编制。定价政策和依据均以市场价为原则协议定价。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是必要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未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

响，主营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九：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作为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7 年度履职期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保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职业操守，在 2017 年的工作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依法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我们 2017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彭雪峰先生，196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北京大学法学博士。彭雪峰先生自 1992 年至今历任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高级合伙人；彭雪峰先生同时担任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2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双才先生，196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工商管理博士后。现任河北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世界经济专业博士生导师，会计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生导师和教授，担任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和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2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缪斌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59 年 5 月出生，大学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缪斌先生 1982 至 1996 年曾担任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陶瓷研究所课题组长、研究室主任；1997 年至今历任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副秘书长、秘书长、副会长兼秘书长；2003 年至今，任全国建筑卫生陶

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自 2014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中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我们及直系亲属均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召开 2 次股东大会。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双才	8	8	0	0	否	2
彭雪峰	8	8	0	0	否	1
缪 斌	8	8	0	0	否	1

我们就提交会议审议的议案均事先进行了认真的审核，会上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建议和意见，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勤勉尽责义务。

公司 2017 年度各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 2017 年度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7 年，我们对《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算的议案》、《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的议案》等发表过独立意见，对上述议案均无异议。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7 年度，我们与公司经营管理人员沟通，全面了解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及项目进展情况进行了了解；并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和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对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能够做到及时了解和掌握。

（四）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对公司战略发展、年度审计报告、募集资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分别进行了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专业委员会意见，运作规范。作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各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我们分别在各专业委员会中任职，积极参与各委员会的工作，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我们充分运用各自专业知识，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在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作的工作

1. 勤勉尽职，有效履职

我们在 2017 年度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参加董事会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各次会议，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认真阅读并查阅相关文件，及时调查情况并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咨询，确保在董事会中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谨慎、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

2. 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职能力

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平时认真学习各项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规定，尤其加深了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对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及自身的履职能力。

（六）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在履行职责的过程中，我们得到了惠达卫浴董事会、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

积极的配合与支持，按时提交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审议的议案及相关材料，配合我们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及运作情况，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必要的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的各项关联交易主要是双方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的经营行为。这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作用，公司与各关联方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03 月 03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308 号文《关于核准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104.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27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共计人民币 942,700,8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117,277,9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825,422,900.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03 月 28 日到位。

2017 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均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我们对募集资金置换、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尽职尽责完成了各项工作，其执业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且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继续聘

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五）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王佳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请殷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过对上述人员任职资格的审查，符合、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现违反高级管理人员选任的情形，同意本次聘任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确定符合相关制度和规定。

（六）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及相关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七）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遵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规范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各次信息披露均严格按照有关办法执行，符合信息披露的各项要求。

（八）其他事项

1. 未提议召开董事会或临时股东大会；
2. 未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 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我们在公司经营、管理、风控、财务等方面的经验和专长，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尽到忠实、勤勉义务。

2018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加强学习，提高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以促进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绩效的不断提高，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

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双才、彭雪峰、缪斌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十：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拟定了 2018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1）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 6 万元人民币/人/年（税后），由公司统一按个人所得税标准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年底发放。

（2）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任职期间的薪酬以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为基础，并结合每人的绩效考核、履职情况和公司当年生产经营情况综合确定，基本薪酬可以在 2017 年的基础上，上下调整不超过 10%。

（3）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结合同行业 and 所在地区薪酬水平给予适当的津贴，基本薪酬可以在 2017 年的基础上，上下调整不超过 10%。

（4）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其任职期间的薪酬以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为基础，并结合每人的绩效考核、履职情况和公司当年生产经营情况综合确定，基本薪酬可以在 2017 年的基础上，上下调整不超过 10%。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十一：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和权限，对 2017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 2017 年度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的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税前）	备注
王惠文	董事长	299.50	
王彦庆	董事、总经理	307.88	
王彦伟	董事、副总经理	166.95	
董化忠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21.86	
杜国锋	董事、副总经理	138.04	
缪斌	独立董事	7.34	
彭雪峰	独立董事	7.34	
张双才	独立董事	7.34	
王佳	董事会秘书	60.79	备注 1
李开元	副总经理	158.56	
宋子春	副总经理	164.40	
吴萍萍	副总经理	164.75	
邢锦荣	副总经理	200.83	
殷慷	副总经理	308.18	备注 2
张波	董事	未领取薪酬	
肖铁山	董事会秘书	22.23	备注 3

备注 1：聘任于 2017 年 5 月 8 日；

备注 2：聘任于 2017 年 5 月 8 日；

备注 3：截止 2017 年 5 月 7 日。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十二：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17年监事会成员各司其职，认真做好日常履行监督工作、内部控制监督工作、重大事项监督工作等事宜。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参考本行业相近规模、效益企业薪酬水平，并结合本企业自身情况，公司监事2017年度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17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税前）
董敬安	监事会主席	79.87
王凤山	职工监事	3.28
李洪武	监事	未领取薪酬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十三：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经公司监事会研究，拟定了 2018 年度监事的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其任职期间的薪酬以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为基础，并结合每人的绩效考核、履职情况和公司当年生产经营情况综合确定，基本薪酬可以在 2017 年的基础上，上下调整不超过 10%。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十四：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为保证企业生产经营等工作顺利进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18 年度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11 亿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同意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对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签署与银行融资有关的协议，由财务总监审核并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文件，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不再对单一银行出具董事会融资决议。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十五：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完善和健全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红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行业发展趋势、股东回报、社会资本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制定了《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制定本规划，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目标、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本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独立董事的意见，兼顾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需要。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中长期发展战略需要的前提下，优先选择现金分红，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本规划的具体内容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积极履行现金分红政策并坚持如下原则：

- (1) 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2) 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原则；
- (3) 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利润分配的间隔：在当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正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4、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最低比例

当公司当年实际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且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和自身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

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2)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5、发行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公司面临现金流不足时可以考虑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后，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的摊薄等因素，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的基础上，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四、本规划的决策、调整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1、公司股东回报规划预案由董事会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公司公共邮箱、网络平台、召开投资者见面会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调整

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确有必要对公司既定的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应由董事会进行专题论述，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调整方案，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公司因生产经营、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国家制定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2）出现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3) 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2、董事会制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时应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应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如该议案包含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内容，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且该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frac{2}{3}$ 以上审议通过。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进行监督。

五、其他事项

(一) 本规划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修订时亦同。

(二) 本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三) 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十六：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适应本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原材料供应商申请采购授信额度。2018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惠联建筑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联陶瓷”）和唐山艾尔斯卫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尔斯”）2018 年度为公司提供最高额度预计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其中：惠联陶瓷为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最高额度为 2000 万元人民币，艾尔斯为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最高额度为 2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按公司担保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负责落实担保的具体实施工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8,415.1111 万元整

住所地：唐山市丰南区黄各庄镇惠达路 7 号

法定代表人：王惠文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卫生陶瓷制品、建筑陶瓷制品、卫生陶瓷洁具配件、整体浴室、整体橱柜、建筑装饰、装修材料、高中档系列抛光砖、墙地板；坐便盖、水箱配件、塑料制品、卫生瓷配套产品；文化用纸、胶印纸的加工；原纸销售；纸板、纸箱加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的进口业务。木制门窗批发、零售；普通货运；网上销售本公司自产的产品；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4,072,128,375.64 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927,855,492.74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144,272,882.90 元，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 2,748,201,453.35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254,151,539.75 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每笔发生的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相关正式合同另行约定。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议案十七：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见附件。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河北·唐山

二零一八年三月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完善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建立和完善管理层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章 适用范围

第二条 本制度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指由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任命的下列人员:

(一) 独立董事:指非公司员工担任的、公司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规定聘请的,与公司及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的董事;

(二) 外部董事:指非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员工担任的、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三) 内部董事:指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员工担任并且领取薪酬的其他董事;

(四) 职工代表监事:指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的公司职工监事;

(五) 股东代表监事:指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的监事;

(六) 高级管理人员:指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董事会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三章 原则

第三条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遵循以下原则:

- (一) 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
- (二) 与公司长远利益相结合原则；
- (三) 与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
- (四) 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经营目标相结合的原则；
- (五) 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原则。

第四条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除遵照第三条规定外，同时根据公司资产规模、经营情况、本人岗位职责，参照同类行业、同类地区、同等规模公司薪酬平均水平确定。

第四章 管理机构

第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负责审议董事、监事的薪酬，公司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独立董事应当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表独立意见。

第六条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管理与考核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负责制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且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第七条 公司人事部门、财务部门配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实施。

第五章 董事薪酬

第八条 董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能，公司对于独立董事和不担任高管职务的外部董事发放董事津贴，具体发放标准和发放范围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后按程序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股东单位推荐委任的董事，如果其单位对所外派的董事领取报酬有相关规定的，按照其规定执行。

第九条 对于同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薪酬按照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的薪酬体系确定，其不再领取董事津贴。

第十条 对于公司专职董事长，其薪酬应参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体系确认，其不再领取董事津贴。

第十一条 对于公司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其他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六章 监事薪酬

第十二条 监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督职能，公司对于监事发放监事津贴，具体发放标准和发放范围由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批准执行。股东单位推荐委任的监事，如果其单位对所外派的监事领取报酬有相关规定的，按照其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对于同时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监事，其领取的薪酬为岗位薪酬，由公司管理层对其进行岗位考核，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第十四条 对于公司监事出席公司监事会、股东大会等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其他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七章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

第十五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由年终绩效奖金和月度工资两部分构成，其中月度工资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加班费和福利。年终绩效奖金与年度绩效考评结果挂钩，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月度绩效工资与个人月度绩效考评结果挂钩。

第十六条 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薪酬的审议确认，授权公司监事会对监事进行年度薪酬的审议确认，并在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第八章 薪酬的发放

第十七条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础年薪按月平均发放。

第十八条 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年薪在经会计年度结束以后，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初董事会制定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进行评定并一次性发放。

第十九条 公司对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对于因工作不力、决策失误造成公司资产重大损失或者未完成经营管理目标任务的，公司视损失大小和责任轻重，给予经济处罚、行政处分或者解聘职务等处罚。

第二十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职期间，出现以下情况的任何一种，则不予发放薪酬及津贴：严重违反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受到公司内部严重警告以上处分的；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者其派出机构予以行政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第二十一条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故请事假、病假、工伤假以及在职学习期间的薪酬与福利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第二十二条 建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审计制度。在离任审计过程中，如发现其在任职期间的经营业绩不实，可对相关人员的年薪进行调整，要求高级管理人员限期退回超出应得部分的收入，并且追究法律责任。

第九章 薪酬的调整

第二十三条 薪酬体系应为公司的经营战略服务，并随着公司经营状况的不断变化而作相应的调整以适应公司的进一步发展需要。

第二十四条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调整依据为：

（一）同行业薪酬增幅水平：每年通过市场薪酬报告或公开的薪酬数据，收集同行业的薪酬数据，并进行汇总分析，作为公司薪酬调整的参考依据；

（二）通胀水平：参考通胀水平，以使薪酬的实际购买力水平不降低作为公司薪酬调整的参考依据；

（三）公司盈利状况；

（四）公司组织结构调整；

（五）岗位发生变动的个别调整。

第二十五条 鉴于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进行调整，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前述人员薪酬以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标准实施。监事薪酬标准的调整由公司监事会审议，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十章 附则

第二十六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执行；本制度如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一致的，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准。

第二十七条 本制度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相关内容的解释权归属公司董事会，关于监事薪酬制度相关内容的解释权归属监事会。

第二十八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以后，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修改亦同。

议案十八：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8 年 6 月 17 日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任期自 2018 年 6 月 18 日起，任期三年。经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王惠文、王彦庆、董化忠、王彦伟、殷慷、杨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经审查，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附：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惠文，男，公司创始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43 年生，高级经济师。自公司成立至今历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长。王惠文先生多次受到国家、河北省的表彰和奖励，曾任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先后获得“全国优秀企业家”、“全国五一劳动奖章”、“河北省杰出企业家”、“全国劳动模范”、“全国陶瓷行业十大影响力领军人物”、“中国建筑卫生陶瓷行业终身成就奖”等荣誉称号。

2、王彦庆，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63 年生，上海交通大学 EMBA。自公司成立至今历任公司销售处长、总经理。王彦庆先生多次受到国家、河北省的表彰和奖励，曾任第十二届河北省人大代表，先后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建材行业劳动模范”、“河北省十大风云人物”、“河北省优秀企业家”、“河北省劳动模范”、“河北省杰出企业家”等荣誉称号。

3、王彦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3 年生。自公司成立至今历任公司供应处处长、副总经理。

4、董化忠，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54 年生。自公司成立至今历任公司财务处长、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其中 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4 月兼任董事会秘书。董化忠先后获得“唐山市劳动模范”、“唐山市优秀工会工作者”和“河北省职工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

5、殷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68 年生，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获得理科学士、硕士及复旦大学-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工商管理硕士。1992 年 7 月至 1995 年 3 月任复旦大学教师；1995 年 3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飞利浦照明（中国）公司销售总监；2007 年 3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广东惠州雷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12 年 8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特优仕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公司高级顾问，2017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6、杨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5 年生，天津南开大学 EMBA。1996 年 11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小集镇政府民政所长；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黄各庄镇政府宣传委员、人大副主任；2003 年 6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惠达股份有限公司国内营销总监；2017 年 4 月至今任唐山艾尔斯卫浴有限公司经理。

议案十九：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8 年 6 月 17 日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任期自 2018 年 6 月 18 日起，任期三年。经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沈义、缪斌、刘桂英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经审查，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且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同意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资料。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附：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沈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3 年生，美国天普大学法学院硕士学位。1992 年 9 月至 1995 年 3 月任新疆新源县人民法院书记员；1995 年 4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新疆边塞律师事务所律师；2000 年 5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金诚律师事务所西安办公室律师；2001 年 9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凯源律师事务所西安办公室律师；2002 年 8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北京市中伦金通律师事务所律师；2006 年 1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09 年 6 月至今，任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合伙人。沈义先生同时担任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长春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缪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59 年生，大学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缪斌先生 1982 至 1996 年曾担任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陶瓷研究所课题组长、研究室主任；1997 年至今历任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副秘书长、秘书长、副会长兼秘书长；2003 年至今，任全国建筑卫生陶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缪斌先生自 2014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3、刘桂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65 年生，厦门大学会计学硕士学位。刘桂英女士 1988 年 7 月至 1995 年 11 月任河北大学经济系助教；1995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1 月任河北大学管理学院讲师；2001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河北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2008 年 12 月任河北大学管理学院教授。

议案二十：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8 年 6 月 17 日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任期自 2018 年 6 月 18 日起，任期三年。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董敬安、张立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经审查，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附：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董敬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63 年生。曾被唐山市人民政府授予“重点建设工作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被唐山市委授予“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被唐山市总工会授予“优秀工会工作者”荣誉称号。1983 年 6 月至 1986 年 8 月，在丰南县黄各庄乡工作；1986 年 9 月至 1987 年 12 月，在丰南农行工作；1988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丰南区黄各庄陶瓷厂办公室主任；1997 年 12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唐山惠达陶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委副书记。2012 年 3 月到今，任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2、张立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4 年生。1994 年 10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丰南市黄各庄镇职员；2002 年 8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唐山市丰南区黄各庄镇职员（其间：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在河北省委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学习）；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唐山市丰南区黄各庄镇计生服务站站长；2012 年 11 月至 2014 年 03 月任唐山市丰南区黄各庄镇经管站站长；2014 年 03 月至 2017 年 01 月任唐山市丰南区黄各庄镇经管站站长兼职纪委委员；2017 年 01 月至今唐山市丰南区黄各庄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长。